

P-04

經濟部水利署
提案階段生態保育原則研擬紀錄表

工程主辦機關	第二河川局	提交日期	民國112年6月29日	
提案工程名稱	福興溪樁號8K+889~9K+965改善工程(二)			
生態檢核團隊	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			
生態議題	生態影響預測	生態保育原則	策略	參採情形
工區河道兩岸多有大型喬木生長	本工區河道周圍有台灣欒樹、印度橡膠樹、榕樹、櫻花等喬木生長，雖部分為外來種，但仍具有一定生態功能，可提供許多留、冬候鳥或日、夜間猛禽停棲利用。	仍應以優先保留大型喬木為原則，如無法迴避，可優先移除堤前影響河防安全之樹木，於完工後於堤後合適之區域進行移植或補植原生樹種。	迴避、補償	☒ 納入工程計畫方案 ☐ 未納入，原因:____
現況部分河段兩岸屬拋石緩坡形式，適合濱溪植被生長與動物通行。	工區周邊的水禽幼鳥、龜鰲類或蛇類等生物可能利用拋石緩坡區域進行橫向通行，塊石間的孔隙亦適合濱溪植被生長。	兩岸護岸避免混凝土光滑面設計，建議以塊石形式提供濱溪植被生長空間。	減輕	☒ 納入工程計畫方案 ☐ 未納入，原因:____